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 (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 9

填报人: 陈春婷

联系电话: 0762-3130133

填报日期: 2026 年 5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拟订全市财税发展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拟定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健全全市对县区财政管理体制。牵头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财力支撑机制。2.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政、税收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全市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和制度，并监督执行。3. 负责管理全市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代编全市年度财政预算草案，汇总编制全市财政总决算。审核批复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负责市级预决算公开。4. 负责组织起草地方税收政策及调整方案。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制定本市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5. 负责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市级财政资金调度和财政总预算会计工作。组织编制政府财务报告。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监管市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工作。组织会计决算报表编报和分析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6. 执行政府国内债

务管理政策。制定全市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编制全市政府债余额限额计划。统一管理全市政府外债，制定管理制度。7. 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市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市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制定全市统一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制定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8.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市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负责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9. 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10. 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市级财政支出的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11. 负责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会计制度，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依法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12.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财政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5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本单位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大局，凝心聚力、担当尽责，稳中求进、攻坚克难，扎实做好增收节支、民生保障、发展服务、风险防范等工作，各项工作取得扎实进展。

增收提效实现进位，财政运行量质齐升。深入推进“增

财力 强保障”专项行动。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5.34 亿元, 可比增长 6.1%, 增幅排名全省第 7, 财政自给率提高 4.17 个百分点, 收入总量和增速实现双“进位”。税收结构持续优化。税收可比增长 9.1%, 增速排名全省第 1, 税收占比升至 56.2%, 较 2024 年提高 9.9 个百分点, 其中“四税”收入可比增长 13.7%, 增幅排名全省第 3, 超额完成省下达的任务, 获省财政红利 1.26 亿元。财政支出保持强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6.3 亿元, 同比增长 4.4%, 高于全省平均 3.3 个百分点, 民生支出完成 295.21 亿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近八成, 省、市十件民生实事资金得到全额保障。

聚焦发展精准施策, 实体根基持续夯实。向上争取资金成效显著。全年收到上级资金 150.79 亿元, 同比增长 11.7%, 成功争取东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财政激励资金 6.16 亿元、矿山生态修复中央资金 3 亿元、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资金 1.5 亿元。扩内需促消费成效明显。用好用足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及省级配套资金, 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 拉动汽车、家电等消费超 21 亿元。产业发展保障有力。统筹 13.80 亿元保障“百千万工程”实现“三年初见成效”目标, 安排 27.03 亿元精准支持重点产业培育和转型升级, 服务产业建设“大会战”。生态投入有效保障。统筹资金 14.8 亿元保障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助力超额完成林分优化、新造林抚育和县镇村绿化任务。

坚守初心保障民生, 群众福祉不断增进。就业优先战略

落地见效。统筹专项资金 1.13 亿元促进高质量就业、支持高素质人才建设及技工教育发展。教育保障水平稳步提高。严格落实“两个只增不减”要求，完成教育支出 77.89 亿元，学前教育免保教费政策足额落实，普惠性学前教育财政保障机制更加完善，特殊教育生均拨款制度实现学段延伸。社会保障体系持续织密。全面落实城乡低保、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残疾人补贴提标政策，稳步提高医保、养老保险待遇，足额落实育儿补贴政策，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增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预算编制科学精准，保障民生等重点领域资金投入，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推动财政政策高效落地，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优化财政服务流程，提升预算单位及群众满意度，推进财政信息化建设，实现数据互通共享，全面提高财政管理效能。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6,212.56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40.35 万元，增长 0.65%；支出预算 6,085.86 万元，比上年减少了 33.9 万元，减少 0.55%。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本单位高度重视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工作。在目标设定上，紧扣上级决策部署与单位职能职责，科学制定绩效目标，细化分解到各科室及岗位。日常通过定期督查、专项检查等

方式，强化过程管控，及时发现并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问题。通过绩效管理的有效实施，部门履职效能显著提升，服务群众能力不断增强。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实现，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资金使用绩效良好。

（二）履职效能分析

本年度，本部门紧扣职能定位，全力推进年度工作。在预算管理方面，精准编制年度预算，确保财政资金规范高效使用。聚焦民生保障、经济发展等重点领域，有力支持教育、医疗、养老等惠民工程落地；不折不扣落实结构性减税降费，安排扶持资金，带动区域经济增长，市场主体活力显著提升。

主要存在问题是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体系不够完善，部分指标设置缺乏科学性，难以精准衡量实际效益，今后将完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三）管理效率分析反映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

1. 预算编制情况

本单位部门预算编制符合本单位职责及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紧密结合。本单

位在预算编制时遵循轻重缓急、实事求是、厉行节约原则，注重合理性和规范性审核，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预算内容详实完整。

2. 预算执行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部门全年预算数为 6,094.07 万元，年度支出数 6,085.86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99.87%，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整体较好。

3. 信息公开情况

本单位高度重视预决算公开工作，积极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切实担负起预决算公开的主体责任，依法及时公开预决算。

4. 绩效管理情况

本单位在绩效管理时严格贯彻落实中央、省和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明确项目在预算执行时对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目标监控、绩效目标评价的主体责任。

（1）在绩效运行监控方面，本单位每季度对所有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运行监控和部门整体绩效监控，通过了解本单位项目支出率、整体支出率和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来开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监控工作。

（2）在绩效结果应用方面，根据对项目支出的绩效监控结果，查找绩效目标完成度、预算执行进度、项目实施进度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并根据实施情况，及时调整资金使用计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5. 采购管理情况

本单位严格落实政府采购制度和严格遵守资产配置标准，明确自行采购责任主体、实施主体、采购全流程、合同管理、项目验收和监督管理等政府采购重要要素。

6. 部门资产管理

（1）资产管理体制和制度建设方面。为了规范和加强本部门国有资产管理，根据《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35号）要求，本部门建立内部资产管理制度即《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规定了资产的配置、登记、变更、处置、日常管理等内容，并明确定期进行固定资产盘点清查，由固定资产使用科室或使用人负责资产的实物管理。

（2）运行机制和管理方式方面。本单位严格做到管钱、管账、管物相统一，规范单位资产购买、使用管理、报废报损、内部转移等行为。

（3）日常管理方面。本单位扎实做好固定资产账务管理工作，并严格按照要求做好年度国有资产报告编报工作。

（4）信息化建设方面。本单位对购入的固定资产进行入账、编号、贴卡处理，对盘盈、盘亏、待报废等资产及时做出相应账务处理，统一将固定资产信息录入资产系统。

7. 运行成本情况

本单位严格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控经费运行支出，成本控制较好。